

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部门收支总表
- 八、部门收入总表
- 九、部门支出总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中共永宁县委政法委员会是县委领导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为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根据中央和区、市、县党委的工作部署，统一全县政法部门的思想 and 行动，组织协调全县政法工作。

2. 负责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组织动员县护路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以及义务铁路护路队员，开展创建“平安铁路”工作。

3. 平安建设工作，深入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工作，促进社会综合治理各项工作措施有效落实，努力为全县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4. 见义勇为工作，彰显见义勇为英雄事迹，弘扬社会正气，争当见义勇为道德模范，打造我县良好形象，扎实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5. 刑事被害人困难救助工作，帮助刑事被害人及亲属解决生活困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6. 政法队伍建设工作，政法队伍建设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工作制度和措施进一步落实，政法干警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进一步提升，从严治警、正风肃纪进一步显现，职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实现政法队伍“五硬”“三化”建设目标。

7. 综合治理工作，做好流动人口和出租屋管理服务，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学校及周边地区治安整治，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禁毒和反邪教等工作；组织开展法制、综治、平安建设等宣传活动，做好基层综治干部和群防群治队伍的教育、培训和管理等工作；组织、指导辖区内的社区、企事业单位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基层平安创建活动。社会稳定，治安秩序良好，群众有安全感。

8.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人员编制：根据编委定编数，行政编制 8 名，退休人员 3 名。人员结构：2021 年实有人数，正科 1 名，副科 2 名，四级调研员 1 名，四级主任科员 3 名，科员 1 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对本部门（单位）及所属预算单位构成进行详细说明。
如：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政法委部门预算包括：政法委本级预算、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关于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指标情况的总体说明。

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指标为 3842141.1 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指标为 1762141.1 元；项目支出预算指标为 2080000 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指标

2022 年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指标 0 万元。

三、财政预留项目预算指标

2022 年财政预留项目预算指标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

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2 年预算 115 万元。

1. 刑事被害人困难救助金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涉法涉诉刑事被害人困难救助，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公告第 66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刑事被害人困难救助条例》，2010 年启动资金 15 万元，按照每年支出多少，财政相应拨付多少。

2. 铁路护路及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工作经费：各地要将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经费纳入当年财政预算，并根据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逐步增加经费，保障乡村铁路护路工作正常开展，5 万元。主要用于护路承包人生活补助、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工作宣传。

3. 综合治理经费：社会管理综合治理经费，按全县人均 1 元核定全年 24 万元。

4. 政法综治专网专线经费 6 万元：永政法〔2021〕12 号做好基层综治干部和群防群治队伍的教育、管理等工作；组织、指导辖区内的社区、企事业单位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基层平安创建活动。社会稳定，治安秩序良好，群众有安全感。

5. 群众举报邪教线索奖励经费：群众举报邪教线索奖励所需经费由各级财政分别负担，并纳入同级财政预算 10 万

元。进一步提高群众识邪、防邪、拒邪的意识、意愿和能力，增强反邪教宣传的影响力，营造全社会共同抵制邪教组织的浓厚氛围。

二、行政运行 2022 年预算 20 万元。

见义勇为基金：见义勇为人员的奖励和保护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责，具体工作由本级人民政府确定的相关机构实施，20 万元。主要用于见义勇为人员奖励。

三、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2022 年预算 73 万元。

1.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经费：加强基层政法综治组织建设，开展各项平安建设专项活动，平安永宁建设资金 20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基层政法综治组织建设，加大平安建设宣传力度，维护社会稳定。

2.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纳入各县政府财政预算予以保障 3 万元，用于用于人员值班补贴、案件办理和教育培训等保障。

3. 专项业务费 10 万元：矛盾纠纷化解处置，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4. 政法队伍建设经费 30 万元：关于新形势下提升政法干警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切实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384.21	一、本年支出	384.42	384.4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5.73	335.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6	27.46	

		(九) 卫生健康支出	11.95	11.95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9.08	9.08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84.42	支出总计:384.42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

二、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安排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县本级财 力安排支 出	中央专项 转移支付 安排支出	中央一般 性转移支 付安排支 出	小计	县本级财 力安排支 出	中央专项 转移支付 安排支出	中央一般 性转移支 付安排支 出
		384.42								
2013601	行政运行		147.73	147.73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115	11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 务支出		73	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3.6	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21	11.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9	12.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6	0.4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3	0.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6	6.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6	5.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8	9.0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与 2021 年 执行数 (决算数)
--------	--------------------	-----------	--------------------------------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2013601	行政运行		147.73	127.73	2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		11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3		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	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1	11.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9	12.1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6	0.4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3	0.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6	6.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6	5.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8	9.0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176.21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11	
30102	津贴补贴		34.17	
30103	奖金		55.8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3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63		

30201	办公费			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0.6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 本单位不涉及此项内容，此表为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与 2021 年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备注：本单位不涉及此项内容，此表为空表。

七、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84.42	一、行政支出	384.4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84.4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384.42	支出总计	384.42

八、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九、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十、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384.4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84.4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4.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预算 0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95、住房保障支出 9.08 万元。

二、关于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6.2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76.21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93.56 万元，增长 113.2 %。

人员经费 171.58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

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63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20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20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1. 行政运行（201）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3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1）2022 年行政运行预算 20 万，比上年执行数据增加 20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是见义勇为经费调整到行政运行科目里；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3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2022 年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预算 115 万，比上年执行数据增加 32.35 万元，增长 39.14%，增长原因是增加群众举报邪教线索奖励及政法综治专网专线经费；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99），2022 年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预算 7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据减少 0.3 万元，下降 0.41%，下降原因是严格执行内控制度及项

目绩效目标。2022 年预算 208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52.65 万元，增长 33.89 %。主要用于政法队伍建设，政法干警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进一步提升，从严治警、正风肃纪进一步显现，职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实现政法队伍“五硬”“三化”建设目标。

三、关于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与 2021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压缩开支，严格执行内控制度及项目绩效目标。

四、关于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关于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永宁县委政法委 2022 年收入总预算 384.4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84.4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384.4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84.42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84.42 万元，占 10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176.21 万元，占 45.9%；其他支出 208 万元，占 54.1%。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永宁县委政法委本级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永宁县委政法委政府采购预算 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1 日，永宁县委政法委办公家具价值 8.95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35.74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办公家具价值 8.95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35.74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2022 年永宁县委政法委项目绩效评价社会管理综合治理经费绩效：做好流动人口和出租屋管理服务，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学校及周边地区治安整治，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禁毒和反邪教等工作；组织开展法制、综治、平安建设等宣传活动，做好基层综治干部和群防群治队伍的教育、培训和管理等工作；组织、指导辖区内的社区、企事业单位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基层平安创建活动. 社会稳定，确保无重大恶性案件，治安秩序良好，群众有安全感。

2. 刑事被害人困难救助金项目经费绩效：严格落实司法救助启动程序的告知、申请条件和审批、发放程序，严格把

握救助对象和条件，严格把握救助标准，进一步规范司法救助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为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司法权威和公信、帮助刑事被害人及亲属解决生活困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3. 铁路护路及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工作经费绩效：积极开展巡防守护、隐患排查、矛盾调处、宣传等工作。对铁路沿线环境整治工作明查暗访，对督查暗访中发现的问题跟踪督办，深入辖区中小学校及村（组）开展法治宣传活动，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确保铁路安全畅通。

4. 见义勇为基金绩效：慰问、补助、救助见义勇为人员或者其亲属。宣传见义勇为事迹、保障见义勇为人员权益等。弘扬社会正气，保护见义勇为人员行为，切实维护见义勇为人员权益。宣传见义勇为英雄事迹，争当见义勇为道德模范，弘扬社会正义，倡导广大人民群众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5. 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社会稳定，治安秩序良好，形成长效机制，不断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维护全县社会和谐稳定。

6. 群众举报邪教线索奖励项目经费绩效：经常性地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大力调动了群众的举报热情，扩大宣传覆盖面和知晓度，确保全县政治安全、社会和谐稳定。

7. 平安建设经费绩效：促进社会综合治理各项工作措施有效落实，努力为全县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不断完善社会治安

防控体系，集中整治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着力培育社会治理工作典型和亮点，扎实推进平安建设。深入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工作，促进社会综合治理各项工作措施有效落实，努力为全县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8.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绩效：专项用于人员值班补贴、案件办理和教育培训、考核奖励等经费支出。律师到信访局、政法机关信访接待场所值班补贴；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案件的补贴标准参照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社会案件的补贴标准执行；化解涉法涉诉案件，维护社会稳定。

9. 政法队伍建设项目经费绩效：关于新形势下提升政法干警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切实加强政法队伍建设。

10. 政法综治专网专线项目经费绩效：做好基层综治干部和群防群治队伍的教育、管理等工作；组织、指导辖区内的社区、企事业单位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基层平安创建活动。社会稳定，治安秩序良好，群众有安全感。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名词解释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上年结转：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